

证券代码：003023

证券简称：彩虹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4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情况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的时间、地点及召开方式

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三）会议主持人及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刘斌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由董事长黄朝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四）会议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二)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决定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大额存单、金融机构的收益型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为提高工作效率、方便业务开展，授权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四) 审议通过《关于向工行成都草市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生产经营及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决定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市支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额度的综合授信，期限1年。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汇票贴现、开立信用证等，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为提高工作效率，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办理相关协议(合同)和手续。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7日